



◎ 《兒童權利公約》參考權利：

條目	權 利	公約簡要內容 ( 條文說明 )
2	平等對待權 (禁止歧視)	無論任何身分背景，兒童都享有不被歧視、被公平對待的權利。
6	生存、發展權	每位兒童都擁有生命權，兒童的生存與發展權應被保障。
13	表達意見權	兒童對於影響自己的事物，能自由表示意見。
16	名譽權	兒童之名譽權應獲得保障，不受非法侵害。
19	受保護權	兒童應該受到保護，不受到任何形式之身心暴力、傷害或虐待，疏忽或疏失、不當對待或剝削，不被忽略照顧。
28	教育權	兒童都有接受教育的權利。

《兒童權利公約》共 54 條，在此節錄 6 條，整理改寫自聯合國兒童基金會《兒童權利公約》中文版

## 我的反霸凌行動



請寫下你的反霸凌行動，再請一位見證人簽名喔！

為了維護我們的 \_\_\_\_\_ 權 ( 可以不只寫一個 ) ，

我會 \_\_\_\_\_ ( 寫下如何反網路霸凌 ) 。

反霸凌小天使： \_\_\_\_\_

見證人： \_\_\_\_\_